

##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送达方式发出。公司监事 8 人，参加表决的监事 8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》。鉴于监事刘恩祥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，会议同意推荐刘立英女士（简历附后）作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三日

附件：刘立英女士简历

刘立英，女，中共党员，1963年10月出生，1983年、1986年分别毕业于河北化工学院、北京化工大学，获得化学工程专业和计算机软件应用专业双学士学位。高级工程师、建设部执业工程造价师，国家中级风险评估师，国家评标专家库成员。曾在国企从事审计工作，熟悉公司治理结构和项目建设管理，2014年-2015年期间，曾作为国际项目主要负责人参与项目管理工作。